

项目编号：TZDT政采2025-013

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 提升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人：吴堡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代理机构：榆林天泽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商务要求	3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7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1
第六章 评标办法	47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5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ZDT 政采 2025-013

项目名称：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75,723.47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75,723.4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75,723.4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工程	1 (批)	详见采购文件	475,723.4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8）《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往本项目的建造师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人员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且本企业近半年可查询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投标人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格式后附）；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7 月 23 日 至 2025 年 07 月 29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榆林市富康路东恒时代 1103 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榆林市富康路东恒时代 1103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2、在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请及时在 CA 锁下载电子版磋商文件，否则后果自负；3、投标人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联系电话：0912-3515031。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吴堡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地址：宋家川街道办新建街 7 号

联系方式：187912581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天泽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富康路东恒时代 1103 室

联系方式：156091203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稳兵

电话：15609120312

榆林天泽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2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吴堡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联系地址：宋家川街道办新建街7号 联系电话：187129324261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名称：榆林天泽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富康路东恒时代1103室 联系人：李稳兵 电话：15609120312
3.	监督管理机构	吴堡县财政局
4.	项目性质	工程类
5.	项目预算	475723.47 元
6.	项目用途	自用
7.	采购内容和要求	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具体见磋商文件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8.	供应商	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往本项目的建造师必须为本单位的注册人员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且本企业近半年可查询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提供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投标人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格式后附）；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
--	--	--

		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完成。
11.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验收合格标准。
12.	付款方式	合同约定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5.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6.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磋商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8.	磋商保证金	投标信用承诺书替代投标保证金；
19.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21.	磋商响应文件数量、装订、纸质版递交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响应文件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响应文件的份数及装订： 份数：纸质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件 2 份。

		装订：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采购活动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地点： 榆林市富康路东恒时代 1103 室 1、磋商响应文件采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或复印，并逐页加盖企业原色印章。2、签字、盖章清晰应可见，不得涂改；签名不得使用印章或其它电子制版签名；3、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改动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名称必须与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单位名称一致。 4、建议各申请人使用双面打印或复印。
22.	磋商报价	（一）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工程施工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施工费、材料费、设备费、安装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二）投标报价采用固定综合单价 投标报价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工程量清单计价内容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等。工程量清单计价以综合单价计价。 （三）投标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地理情况、进出场道路、储存空间、运输能力、装卸限制、行车干扰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格的情况，了解设计图纸、施工规范、标准以及施工现场实际等情况，并应考虑现有人、材、机市场水平和供应、响应风险、不利的施工因素等，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23.	评标办法及标	详见第六章 评标办法

	准	
24.	信用承诺公示要求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 信用承诺操作相关事宜如下： （1）进入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点击信用承诺，右上角显示主动上报，在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承诺事项，承诺事项的名称为原纸质版的标题名称。 （2）承诺时间为当日，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供应商需上传四项信用承诺：①投标人信用承诺；②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③《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④投标信用承诺书；（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中附件）。 （4）所有账号问题在政务网中咨询或拨打 02987382893、029-87382894。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后果自负。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响应文件附件中，如不执行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收费标准 工程类 收取,由采购人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26.	特别提醒	1、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3、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磋商响应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			
27.	是否电子标	否			
28.	身份核验	会议现场,由监标人对授权代表进行身份核验 1、由监标人对供应商参会代表进行身份核验,供应商代表开标现场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按照			

		招标文件格式填写，不得擅自修改格式）及其身份证原件，未提供或身份核验不合格者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全过程开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29.	中小企业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3）本项目属性：工程类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附件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0.	中小企业规模的划分标准：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 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

		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

		8、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
--	--	---

		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

本项目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第一章 总则

一、适用范围

-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 2、本次采购属工程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名词解释

- 1、采购单位：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 2、采购代理机构：榆林天泽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监督机构：吴堡县财政局；
- 4、供应商：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所有供应商；

三、供应商的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 (3)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活动公告载明的地点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

未经领取采购活动文件并登记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

2、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磋商的费用

无论采购活动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现场勘察

- (1) 供应商应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

(2)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四、采购活动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需求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活动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内容，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采购活动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自身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采购活动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五日应延长至五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规定的时间内供应商对采购活动文件无异议的，视为供应商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接受采购活动文件中约定的主要条款。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答复。

否则，因此所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负。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在采购活动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也可以在解答各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采购活动文件。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领取采购活动文件的各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有效形式予以确认。

3.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采购活动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4、采购活动文件的领取

各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各供应商不得自行转让或复制文件，否则取消其采购活动资格。竞争性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活动使用，售后不退。

5、磋商的处理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本采购活动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2、计量单位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响应文件的组成

3.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3.1.1 磋商响应函、报价一览表（第一次）、分项报价表、施工组织设计、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等响应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3.1.2 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或复印件；

3.1.3 按照供应商须知要求出具的响应文件货物和服务符合采购活动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1.4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4、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采购活动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响应函”、“报价一览表（第一次）”、“分项报价（附报价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

权书”“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施工组织设计”、“承诺书”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等。

5、报价

5.1 供应商应对此项目所列的工程内容进行报价，不得将其中所列的工程内容拆开报价；

5.1.1) 磋商报价是指满足项目设计要求条件下的所有费用，报价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完成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面砖的抗拉拔试验、材料检验试验费、大型设备垂直运输就位等）、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磋商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安全文明施工费等非竞争性项目列明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供应商应按照列明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按政策、合同约定或政府规定的费用，以及施工现场各种不利因素（如施工周围协调费、当地农民施工干扰等）均应由中标单位承担并包含在相应的报价中，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供应商的工程量清单总报价应与投标函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必须一致。所有单价、合价均应保留两位小数。供应商所报响应文件报价应考虑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5.2 凡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报价一览表（第一次）”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项目采购内容、项目数量调整除外）。

5.3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响应文件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6、响应文件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响应文件货币。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文件和入选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1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服务能力；

1.1.2 供应商应有能力履行采购活动文件所规定的采购项目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1.1.3 供应商认为能够证明供应商及其提供服务的质量认证、报告等其他文件。

2、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2.1 提交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也可以是图纸、图片等资料，须提供：

2.1.1 服务相关的证明及技术资料；

七、采购活动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为响应榆林市财政局（榆政财采发（2023）8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设保证金，各投标人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信用承诺书详见承包申请文件格式部分。

八、响应文件有效期

1、响应文件从采购活动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

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九、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1、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须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签署、盖章，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授权代表在采购活动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逐页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

3、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十、响应文件的份数、包装和标记

1、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供应商应将所有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每套“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主；

2、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电子版、报价一览表（第一次）分别密封；

2.1 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应统一用响应文件袋密封，并在正面标明采

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供应商名称字样。为方便开标记录，供应商应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报价一览表（第一次）”字样；

2.2 响应文件密封必须用封条在响应文件袋的上方开口处密封，并填写密封日期。封条上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印鉴，响应文件袋正面按照规定加盖供应商公章。

3、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十一、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采购活动文件中规定的统一递交响应文件时间送达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地址；

2、出现第 7.3 款因采购活动文件的修改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第五章 磋商会议/评审

十二、采购活动会议

1、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到，并参加磋商会议。如果未按前述规定签到、参加磋商会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磋商时，供应商和监标人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认可。

3、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由磋商小组与各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将作磋商价格记录，磋商价格记录包括“磋商报价表”规定的全部内容。磋商过程中所有磋商报价现场不对供应商公开宣读。

4、磋商程序：

4.1 介绍与会各方人员；

4.2 介绍供应商；

4.3 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4.4 签署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4.5 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监标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对密封情况确认；

- 4.6 当众拆启响应文件送至评审室；
- 4.7 宣布休会，进入评审和磋商阶段；
- 4.8 会议结束。

十三、磋商小组与评审

1、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磋商评审小组由发包人（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组成，总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榆林市榆阳区建筑业服务中心已备案的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4、磋商小组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4.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4.3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4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5、磋商小组的权利与义务及监管制度：

5.1 权利：

对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对政府采购项目的独立评审权；

（3）按照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权利；

（4）按照规定获取评审劳务报酬的权利；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5.2 义务及监管制度：

（1）磋商小组在评审期间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主动出具身份证明，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

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 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4) 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5) 参加由财政部门组织的专题学习、培训；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7) 磋商小组遵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的各项监督管理制度。

6、磋商小组按照以下程序进行评审，未通过上一程序审查的不能进入下一程序：

6.1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6.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6.3 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十四、响应文件的审核

1、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等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以下部分：

2.1 服务期限是否完全响应；

2.2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2.3 响应文件的数量是否合格；

2.4 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2.5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2.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3.3 经过对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处理。

3.3.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标书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磋商

文件供应商的名称不符；

3.3.2 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参加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3.3.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3.3.4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磋商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

3.3.5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3.3.6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3.3.7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3.3.8 响应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工期、付款、验收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3.3.9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3.3.10 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3.3.11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十五、响应文件及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经过对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响应文件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采购活动文件规定；

2、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3、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采购活动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

4、响应文件的格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前后矛盾的；

5、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活动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6、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7、响应文件内容出现漏项或与要求不符，出现负偏差；

8、响应文件对合同主要条款的响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服务期、付款、验收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9、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10、采购活动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11、采购活动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能提供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

13、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14、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响应文件情形。

十六、对响应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磋商小组将组织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规定的技术方案是否提交，要求的采购活动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是否已有效提供，文件是否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签署。

2、采购活动小组将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是指响应文件符合采购活动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3、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回不符合之处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十七、响应文件的澄清

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采购活动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八、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报价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2.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

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3、如果磋商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

4、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

5、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对上述审查合格的响应磋商文件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过程中所有磋商所有报价现场不对供应商公开宣读。

6、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7、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8、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9、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十九、评审过程的保密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2、采购活动会议后直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

工作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和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3、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活动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4、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

第六章 成交/合同

二十、成交准则

1、采购人可以委托采购活动小组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采购人未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2、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采购活动小组提出的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确定其他候选人与采购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采购人明显不利的，采购人可以重新磋商；

3、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4、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5、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成交供应商不能按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按违约处理。

二十一、成交通知

1、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成交通知书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成为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二十二、签订合同

- 1、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 2、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第七章 其它

二十三、服务费

- 1、服务费由采购人向代理机构支付。
- 2、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二十四、其它

- 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应按无效标处理：
 - 1.1 未按照采购活动文件规定密封、签字、封装及标明相关字样的。
 - 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1.4 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名称与领取采购活动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 1.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 1.6 资质证明原件或资信证明文件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1.7 未按照采购活动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
 - 1.8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和签字的，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采购活动文件的要求。
 - 1.9 响应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采购活动文件要求不一致（服务期、付款、验收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1.10 响应文件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1.11 采购活动响应文件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标书要求，影响本次采购活动。

1.12 响应文件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1.13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响应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1.14 私自篡改采购活动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及相关内容，未按采购活动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的。

1.1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磋商开始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四）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1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 2 家时，可以继续进行磋商的情形：

（一）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项目）。

二十五、询问和质疑

1、供应商有权就采购活动事宜提出询问和质疑。磋商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2、供应商对采购活动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

3、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4、供应商认为其报价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5、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6、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法律依据（具体条款）、质疑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有效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7、质疑应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应为简体中文，一式二份。

8、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或者授权委托人的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身份证件；

9、质疑人须在质疑书和相关证明材料每一页上加盖公章原件送至质疑函递交地址，扫描发送至 1192237472@qq.com。

质疑提出时间：质疑需在有效期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质疑递交地址：榆林市富康路东恒时代 1103 室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15609120312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相关监督部门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1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4)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的；

- (5)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质疑书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8)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采购活动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并且供应商已经参与报价，而于开标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

- (9) 在提出本次质疑前半年内连续三次质疑而无事实依据的；
- (10)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1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2、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将会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13、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二十六、相关政策

企业属于（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及有相关部门的中小企业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企业属于（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及有相关部门的残疾人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企业属于（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有相关部门的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齐全、真实、有效的可享受优惠折扣否则不享受优惠折扣。

二十七、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及采购活动

1. 磋商小组将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实质上响应采购活动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依次（按照响应文件递交先后顺序）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采购活动，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采购活动机会。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

2. 经过采购活动后并确定最后报价，由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3. 评标价格的确定：

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经过谈判后并确定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为有效投标。对于所有有效投标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格的确定。

3.1 政策性价格优惠折扣规定

3.1.1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3.1.1.2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3.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2.1 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2.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3.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3 评标价的计算：

3.3.1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投标的情况：

小型企业，其评标价=最后报价 $\times$ （1-3%）；

微型企业，其评标价=最后报价 $\times$ （1-3%）；

备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计算：

与小型企业联合的，其评标价=最后报价 $\times$ （1-2%）；

与微型企业联合的，其评标价=最后报价 $\times$ （1-2%）。

3.3.2.1 对于不享受以上政策性优惠价格调整的，其评标价=最后报价。

3.3.2.2 关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视同小型企业；

3.4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3.4.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3.4.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招标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

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3.4.3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本项目不保证最低价中标），本项目磋商小组根据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单位。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内 容
1	采购人名称：吴堡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地址：宋家川街道办新建街 7 号 项目名称：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已落实
2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完成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验收合格标准。
5	1. 投标报价 1.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投标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工程施工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施工费、材料费、设备费、安装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1.3 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充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付款方式和程序： A 结算方式：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给采购人。 B 付款方式：合同约定 3. 履约情况：施工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供货商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6	施工要求： 1. 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施工至验收合格。 2. 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向采购人提供施工进度计划表。 3. 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工期内完成该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完成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项目整体完工后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费用由投标的人承担。 4. 施工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7	验收：

	1、终验:项目在竣工后，成交单位应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将施工过程中相关资料提交使用部门等有关单位，由甲方验收项目竣工情况。验收合格后，使用部门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成交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工程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施工合同。
8	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磋商文件。 （3）响应文件。 （4）工程量清单。 （5）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9	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质量或工程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 一、工程名称：
- 二、工程地点：
- 三、工程内容：
- 四、承包形式：

第二条 工程期限

一、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 1、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 8 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 3 天以上（每次连续 4 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停水停电 2 天以上；
- 2、因台风暴雨飓风等不可抗力的因素；
- 3、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其他因素而延误工期。

三、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延迟的，不得请求顺延工期。

第三条 工程价款、结算及付款方式（是不是有付预付款或进度款的时候乙方开不了票？）

双方同意按下述第_____方式支付本合同价款，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正式发票。

第一种方式：本合同实行固定总价，经甲乙双方核定按本工程合同包干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任何政策性因素和市场因素均不调整包干价。

1、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甲方支付_____元工程款；

2、工程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_____元工程款；

第二种方式：本合同实行按实结算，双方使用晨曦软件，依据最新现行定额计价规范和施工期（或材料定购期）的信息价（信息价不明确的以甲方确认材料价为准）进行计算，计算后的总价下浮_____%作为本合同的结算价款。

1、甲方于_____支付_____元；

2、乙方施工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提交竣工验收报告及工程决算书，经甲方审核确认后，付至结算价款的 100%。

3、工程量及价格签证，签证单都必须有甲方现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作为结算依据。

第四条 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和采购

一、工程材料、设备由乙方采购。（是否都是包工包料？）

二、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和试验报告才能用于工程，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乙方应按要求提供复验报告。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复验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退货处理，其复验费和退货损失由乙方承担。（材料进场是不是要甲方确认？）

第五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甲方签字认定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乙方不得擅自修改。

二、甲方因使用功能提出的变更内容，为不影响施工进度，乙方应先行实施，并及时做好现场签证。

三、设计变更增减数应以甲方代表签证单为依据，工程采用包干价，对增减部份的工程款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

第六条 工程质量管理及验收

一、工程具备隐蔽条件，乙方先进行自检，并在隐蔽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甲方现场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予以整改后再交由甲方重新验收。

二、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含竣工图、隐蔽工程签证和现场签证单及保修书等）。验收合格的，双方进行交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及时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返工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三、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的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第七条 安全施工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质量保修

一、本工程保修期限为____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起算。

二、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如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加收 10% 的劳务费。

乙方保修联系电话：_____；乙方保修联系人：_____。

第九条 违约责任（乙方擅自修改图纸的违约责任，甲方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均无）

一、乙方未能按时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按工程总价款的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无故延期 15 日以上视为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工程款外，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元。

二、工程出现质量问题视为乙方严重违约，视情节轻重乙方应按工程款的 10-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可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此外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可否作为解除合同条件？）

三、协议一方擅自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的，违约方应按工程款的 20%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纠纷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如协商无法解决，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附 则

一、甲方代表为_____，乙方代表为_____。

二、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户名：

开户银行：

帐 号：

年____月____日

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采购需求

- (一) 项目名称：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
- (二) 建设规模及内容：木质步道、PPR给水管道、挖填土方、 青石板步道、肯德基门、电气配线、路灯、吊顶拆除维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疏通下水道工程等。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 土方开挖、回填工程：

因场地位置特殊土方开挖及回填均采用人工开挖及回填，在开挖 过程中时刻警惕周边土方稳定情况，用人工手推车将土方推至距离场 地200米的空地处，在土方运输过程中注意往返车辆的安全距离，确保施工的安全性。

(二) 木制步道：

1. 因使用时间较长，部分步道破损翘起，为了保证使用安全更换 部分步道，步道材质要求：缝宽 12面层为130*50厚深咖色防腐木板，自攻丝固定。2. 更换过程中需确保新旧步道衔接平整，无高低差， 避免游客绊倒。施工期间设置临时警示标志，引导游客绕行。3. 步 道维修完成后进行全面检查，确保无松动、无毛刺，保障游客行走安 全。

(三) PPR给水管道：

为了保证供水管道便于景区供水布设DN25给水管道 ，管道材 质选用优质PPR材料，具有耐腐蚀、耐高温、使用寿命长等特点。在 安装过程中，需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进行布设，确保管道走向合理，连 接处密封可靠，无渗漏现象。同时，在管道铺设完成后，需进行打压 测试，确保管道承压能力满足景区供水需 求。

(四) 青石板步道：

1、材料采用 100厚毛面天然石材，水泥砂浆灌缝，30厚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石材表面需平整、无裂纹、色泽均匀，确保步道的 美观与耐用。结合层施工需严格控制水泥砂浆的配比与铺设厚度，确 保步道稳固，不易松动。步道铺设完成后，需进行细致检查，确保石材缝隙均匀，灌缝饱满，无遗漏，以提高步道的整体质量与使用寿命。

（五）成品肯德基门：

门尺寸为3200*2650，门框与门扇采用优质铝合金材料，表面经过阳极氧化处理，具有耐腐蚀、抗风化、不易变形等特点。门扇内部填充高密度聚氨酯发泡材料，具有良好的保温隔热性能，有效隔绝室内外温差，提高室内舒适度。门扇配备优质五金配件，如把手、门锁等，确保门的使用便捷性与安全性。在安装过程中，需严格按照厂家提供的安装指南进行操作，确保门体的水平与垂直度，以及门扇与门框之间的密封性能。

（六）大便器安装：

1、数量为2套座便器，8套蹲便器；2、材质为陶瓷；3、大便器采用节水型设计，符合现代环保理念。安装前需对大便器进行全面检查，确保其完好无损，无裂纹或瑕疵。安装过程中，需确保大便器位置准确，固定牢固，与地面及墙面连接处需密封处理，防止渗漏。

大便器冲洗管道连接需紧密，无渗漏现象，确保冲洗功能正常。安装完成后，需进行功能测试，确保大便器使用顺畅，冲洗效果良好。同时，需注意保持大便器周围环境的清洁卫生，以提高使用舒适度。

（七）吊顶拆除及更换铝扣板吊顶

拆除原有吊顶时，需小心谨慎，避免对室内其他设施造成损坏。拆除过程中，应先将吊顶上的灯具、风口等附件拆下并妥善保管，以便后续重新安装。拆除吊顶板时，应从房间的一端开始，逐块拆卸，确保吊顶板完整无损。拆除完成后，需清理现场，将废弃物及时运走，保持室内整洁。更换铝扣板吊顶时，需按照设计要求进行排版布局，确保吊顶板拼接整齐、美观。安装过程中，应先将吊顶龙骨固定牢固，再将铝扣板依次安装到位，注意板块之间的缝隙要均匀一致，确保整体效果。安装完成后，需进行验收检查，确保吊顶安装平整、牢固，无晃动或异响现象。同时，还需检查灯具、风口等附件的安装情况，确保其功能正常，使用安全。

（八）电气布线：

卫生间内使用BV2.5；给水泵配电采用WDZ-YJY-5*10。电气布线工作是室内装修中至关重要的一环，它直接关系到后续用电的安全性和便捷性。在进行电气布线前，需详细规划图纸，明确线路的走向、开关插座的位置以及灯具的安装点，确保设计合理，满足实际需求。布线时，应选用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电线电缆，

严格按照图纸施工，避免随意更改线路，确保电气连接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同时，需注意线路的隐蔽性和美观性，尽量将电线藏于墙体或吊顶内，减少外露部分，提升整体装修效果。在布线过程中，还需做好接地保护，确保用电安全。完成后，应进行全面的检查和测试，确保所有线路通电正常，开关插座功能完好，灯具照明效果良好，为后续的居住或使用提供坚实的电气保障。

三、施工作业

（一）施工组织

1、施工条件：东渡景区卫生设施维修工程涉及川口东渡景区及二碛旅游风景区两处卫生间改造工程，因此，在施工前需对两处施工地点进行现场勘查，了解周边环境、交通状况及施工条件。确保施工所需材料、设备能够顺利进场，并合理安排施工顺序，避免对周边游客及环境造成不必要的影响。同时，需与景区管理部门沟通协调，确定施工时间及施工区域，确保施工活动的顺利进行。

2、工程施工：施工期间，需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确保施工安全。对于各分项工程，如土方开挖、木制步道更换、PPR给水管道安装、青石板步道铺设、肯德基门安装、大便器安装以及吊顶拆除与更换等，均需设立专门的施工小组，明确责任人，确保各项工程有序进行。同时，加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监控，对关键工序和隐蔽工程进行旁站监督，确保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在施工过程中，还需注重环境保护，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噪音、粉尘等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做到文明施工。

3、本工程总工期45天，分为三个阶段，施工准备期为5天，主体工程施工期为35天，准备调试验收5天。。

（二）施工技术要求工人员需严格按照施工计划进行作业，确保每个环节按时完成。

四、施工技术要求：

（一）土方开挖、回填工程施工技术要求：

土方开挖前，应对施工区域进行详细的地质勘察，了解地下管线、构筑物等情况，确保开挖过程中不会对现有设施造成损坏。开挖过程中，应严格控制开挖深度和宽度，避免超挖或欠挖现象，确保土方工程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回填时，应选用符合要求的回填材料，分层回填并夯实，确保回填土密实度达到设计要求。同时，土方开挖和回填过程中，应做好排水措施，防止水浸泡对土方工程造成不

良影响。回填完成后，需进行压实度检测，确保回填土达到设计标准。施工过程中，应定期检查施工质量，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土方工程的整体质量。同时，做好施工记录，详细记录每一步骤的操作情况，为后续验收提供依据。回填土密实度检测合格后，方可进行后续施工。各分项工程衔接紧密，确保无缝对接，避免返工。施工日志每日更新，记录施工进度、问题及解决方案，便于实时监控与调整。环保措施持续落实，确保施工区域环境整洁，减少对景区生态的干扰。

（三）木制步道更换施工技术要求：选用优质防腐木材，确保材质符合环保标准。施工前，需对原有步道进行拆除，并清理干净基面。安装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进行定位和固定，确保步道平整、稳固。定期检查连接部件，确保无松动现象。完工后，进行整体验收，确保步道安全耐用，符合景区使用需求。防腐木材表面需进行防滑处理，提升游客行走安全性。施工期间，设置临时通道，确保游客通行不受影响。每完成一段步道，立即进行局部验收，合格后方可继续施工。注重细节处理，确保步道边缘平滑，无毛刺，防止游客受伤。施工废弃物及时清理，保持施工现场整洁。防腐木材需定期养护，延长使用寿命。施工人员佩戴安全防护装备，确保作业安全。施工现场设置警示标识，防止游客误入。每道工序完成后，拍照存档，便于后期追溯。严格按环保标准处理施工废弃物，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间，定期与景区管理部门沟通，确保施工进度与景区运营协调一致。各环节紧密配合，确保施工高效有序。

（四）PPR 给水管道施工技术要求及参数：选用优质PPR管材，确保符合国家标准。管材连接采用热熔技术，确保接口牢固无渗漏。热熔过程中，严格控制温度和时间，避免过度加热导致管材变形。安装完毕后，进行压力测试，确保管道承压能力达标。管道铺设应遵循设计图纸，避免弯曲过大影响水流。定期检查阀门和接口，确保无松动或渗漏。完工后进行水质检测，确保供水安全。施工过程中做好防尘措施，保护环境。每段管道安装后，立即进行局部验收，合格后方可继续施工。施工现场保持整洁，及时清理废弃材料。

（五）成品肯德基门技术要求及参数：选用优质铝合金材质，确保强度和耐腐蚀性。门框安装需精确测量，确保水平垂直。玻璃选用钢化安全玻璃，增加安全性。五金配件选用高强度材质，保证使用持久。安装过程中，注意密封处理，防止雨水渗入。完工后进行全面检查，确保门扇开关顺畅，无噪音。施工现场设置防护措施，防止意外损坏。每扇门安装完毕后，立即进行功能测试，合格后方可

继续施工。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延长使用寿命。施工现场保持整洁，及时清理废弃材料。与甲方保持沟通，确保施工符合需求。严格按照规范操作，确保每项工艺精准无误。

（六）大便器安装施工技术要求及参数：选用优质陶瓷材质，确保耐磨损和易清洁。安装位置需精确测量，确保水平垂直。排水管道连接牢固，无渗漏，确保排水顺畅。使用专用密封胶处理接缝，防止异味散发。安装完毕后，进行冲水测试，确保冲洗效果达标。定期检查水封高度，防止返臭。

（七）铝扣板吊顶施工技术要求及参数：选用优质铝合金材质，确保轻质高强。吊顶龙骨安装需牢固平整，确保整体结构稳定。板材拼接严密无缝，防止积尘。安装灯具和风口时，预留准确位置，避免后期返工。完工后进行全面检查，确保吊顶平整无变形。施工现场保持整洁，及时清理废弃材料。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延长使用寿命。与甲方保持沟通，确保施工符合需求。严格按照规范操作，确保每项工艺精准无误。

（八）电气布线施工技术要求及参数：选用优质电线，确保符合国家标准。布线路径需合理规划，避免交叉干扰。线管连接牢固，无裸露部分，确保安全。安装完毕后，进行绝缘电阻测试，确保线路无短路。开关插座安装位置精确，方便使用。定期检查线路，防止老化漏电。施工现场保持整洁，及时清理废弃材料。严格按照规范操作，确保每项工艺精准无误。施工过程中，严格监控各环节质量，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完工后进行全面验收，确保各项指标达标。

四、采购数量及交付要求

采购数量：具体采购数量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

交付要求

- 1、时间要求：材料、设备需按施工进度计划分批交付，确保不影响施工进度。供应商需提供详细供货计划，提前与施工单位沟通协调交付时间与地点。
- 2、质量要求：交付产品需附带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文件，经施工单位、建设单位验收合格后方可接收使用。对于不合格产品，供应商需及时更换并承担相应责任。
- 3、运输要求：供应商负责产品运输，运输过程中需采取有效防护措施，防止材料损坏、设备受潮等情况发生，确保产品完好无损到达施工现场。

五、质量标准

1、工程施工质量需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要求，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2、材料、设备质量需符合相关国家标准与行业规范，进场时需进行严格检验与试验，不合格产品严禁用于工程施工。

3、各分项工程施工过程中，需严格按照施工工艺标准与操作规程进行，加强质量过程控制，确保每道工序质量合格。

4、工程竣工后，需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施工单位需及时进行维修处理。

六、其他说明

1、供应商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户证明材料，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2、施工过程中需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做好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若发生安全事故，由施工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3、施工单位需做好环境保护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扬尘、噪声、废水等污染，避免对周边环境及居民生活造成影响。

4、采购合同签订后，双方需严格履行合同条款，如有争议，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当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采购清单
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

项目--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 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川口		
1	050201016002	木制步道 1、木步道 2、面层为130*50厚深咖色防腐木板, 缝宽12, 自攻丝固定 3. 拆除旧步道木板	m ²	108
2	040504003001	更换雨水篦子 1、单算雨水口600*900	座	15
3	030801005001	塑料管UPVC、PVC、PP-C、PP-R、PE管等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室内、外): 室内 2. 输送介质(给水、排水、热媒体、燃气、雨水): 给水 3. 材质: PPR给水管 S4系列 4. 规格: DN25 5. 连接形式: 热熔连接 6. 除锈、刷油、防腐、绝热及保护层设计要求: 外包50mm橡塑管壳保温 [工作内容] 1. 管道、管件及弯管的制作安装 2. 管道绝热及保护层安装、除锈、刷油 3. 给水管消毒、冲洗 4. 水压及泄漏试验	m	360
4	040101003001	挖基坑土方 1、管道基础人工开挖 2、开挖尺寸1*1.5 3、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m ³	540
5	040103001001	填方 1、原土回填夯实 2、压实度≥97%	m ³	540
6	040203006001	青石板步道 1、100厚毛面天然石材, 水泥砂浆灌缝 2、30厚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	m ²	23.36
7	050306009001	室外洗手池 1. 砖砌洗手池800*1200 2. 水泥砂浆抹面 3. 安装单水龙头	个	2
8	020402006001	成品肯德基门 [项目特征] 1. 门类型: 外门 2. 洞口尺寸: 3200*2650 3. 含五金安装 4. 具体做法详见图纸	樘	1
本页合计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
项目--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 市政土建

第 2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工作内容] 1. 门制作、运输、安装 2. 五金、玻璃安装 3. 刷防护材料、油漆		
9	030804012001	大便器 [项目特征] 1. 名称: 水箱式冲洗阀式蹲便器 [工作内容] 1. 器具、附件安装	套	8
10	030804012002	大便器 [项目特征] 1. 材质: 陶瓷 2. 型号、规格: 自闭式冲洗坐便器 [工作内容] 1. 器具、附件安装	套	2
11	030212003002	电气配线 1. 配线形式: 暗配 2. 导线型号、材质、规格: BV2.5	m	105
12	030213006001	一般路灯 [项目特征] 1. 名称: 太阳能庭院灯 2. 型号: LED 50W [工作内容] 1. 基础制作、安装 2. 立灯杆 3. 杆座安装 4. 灯架安装 5. 灯杆编号 6. 接地	套	5
13	030805007001	碳纤维远红外电暖气 [项目特征] 1. 名称: 碳纤维远红外电暖气 2. 型号、规格: GRTJ-1000W 3. 尺寸: 1020*630*70cm [工作内容] 1. 安装	台	4
14	030213007001	广场灯维修安装 1. 拆除旧亚克力板 2. 更换亚克力板 3. 灯杆刷漆	套	4
15	DB001	疏通下水道 1. 人工清掏下水管道及化粪池 2. 配合拉粪车外运清理杂物	项	1
		分部小计		
		二、		
		本页合计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
项目：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市政土建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6	030310002001	电动给水泵 1. 高扬程自吸泵 2. 泵基础制作及泵体安装	台	1
17	030208001001	给水泵电力电缆 1. 型号:WDZ-YJY-5*10	m	300
18	030801005002	塑料管UPVC、PVC、PP-C、PP-R、PE管等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室内、外):室内 2. 输送介质(给水、排水、热媒体、燃气、雨水):给水 3. 材质:PPR给水管 S4系列 4. 规格:DN25 5.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6. 除锈、刷油、防腐、绝热及保护层设计要求:外包50mm橡塑管壳保温 [工作内容] 1. 管道、管件及弯管的制作安装 2. 管道绝热及保护层安装、除锈、刷油 3. 给水管消毒、冲洗 4. 水压及泄漏试验	m	300
19	040101003002	挖基坑土方 1. 管道基础人工开挖 2. 开挖尺寸1*1.5 3. 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m3	350
20	040801001001	拆除路面 1. 材质:水泥混凝土路面 2. 厚度:180mm	m2	100
21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 1. 混凝土强度等级、石料最大粒径:C30 5'20 2. 厚度:180mm 3. 配合比:商混	m2	100
22	040103001002	填方 1. 原土回填夯实 2. 压实度≥97%	m3	350
23	020302001001	恢复天棚吊顶 1. 铝扣板吊顶 2. T型龙骨TB24*38, 或者(TB24*28)间距1000, 用挂件或承载龙骨固定 3. U型龙骨CB38*12, 用吊件与钢筋连接后找平 4. 10号镀锌低碳钢丝(或8钢筋)吊杆, 双向中距1500, 吊杆上部与地板膨胀螺栓固定预制混凝土板	m2	44
本页合计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库〔2014〕214号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标后，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 评审程序

1、按照资审、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采购人对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磋商小组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1.1 资格审查内容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2、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2.1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合格；

2.2 磋商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2.3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字迹清晰可辨；

2.4 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满足文件要求；

2.5 工期、付款方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6 与磋商文件要求条款无重大偏离；

2.7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项响应；

2.8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

2.9 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3、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1 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3.2.1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2.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2.4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3.2.5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磋商属于无效磋商情形。

三、享受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

1.1 针对中小企业的说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不允许大型及以上企业参与投标,响应单位不再享受价格分优惠。中小微企业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其响应文件为不实质响应采购文件,为无效响应。

小微企业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未提交则不享受相关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相关材料、资料的，不享受评审优惠政策。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将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并由政府监管部门给予严肃处理。

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以下条款)。

1.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货物服务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所投产品满足以下文件要求中任意一条（及以上），其价格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5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6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机构名录》。

2.7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2.8 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金额。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的不给予计分。

2.9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10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11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四、磋商

1.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五、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总分 100 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具体内容及打分标准如下：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从“磋商报价”、“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服务承诺”、“业绩”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赋分。

评审内容	评审项	评审细则
磋商报价 (30 分)		价格评分满分为 30 分，以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终磋商报价}) \times 30$ 备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50 分)	施工方案 (10 分)	结合现阶段的特殊性，施工方法和技术措施是否能够有效实现“实用、保质、节约”的科学性、可施工性、经济性、有效性方面做出详细、具体的说明； 方案合理、可行、全面得 7.1-10 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但内容不全得 4.1-7 分； 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得 1-4 分；
	工期保障措施 (10 分)	对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及施工进度计划措施做出详细、具体的说明； 方案合理、可行、全面得 7.1-10 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但内容不全得 4.1-7 分； 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得 1-4 分；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10分）	对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进行全面性、细致性、具体性方面做出详细、具体的说明； 方案合理、可行、全面得 7.1-10 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但内容不全得 4.1-7 分； 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得 1-4 分；
	文明施工措施（10分）	对文明施工做出详细、具体的说明； 方案合理、可行、全面得 7.1-10 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但内容不全得 4.1-7 分； 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得 1-4 分；
	安全生产措施（10分）	对安全计划编制的全面性、完整性方面做出详细、具体的说明； 方案合理、可行、全面得 7.1-10 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但内容不全得 4.1-7 分； 方案欠缺、不利于实施得 1-4 分；
类似项目业绩（8分）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业绩证明（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经理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业绩证明（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12分）	①项目人员组成中配备合理、满足施工要求、所附相关证明材料齐全，得 9.1-12 分； ②项目人员组成中配备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要求、所附相关证明材料齐全，得 5.1-9 分； ③项目人员组成配备较差得 1-5 分； 根据响应文件中项目部人员配置情况表，评审委员会比较后自主赋分。	

备注：

1)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报价得分仍相同，比较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得分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2) 磋商响应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 0 分。
- 3)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 4)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5)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 6)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六、定标：

- 1、评标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代理机构。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

目 录（格式自拟）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我方保证上述磋商报价不低于我单位工程施工的成本价。

4.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工期_____完成本工程。

5.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工程质量等级达到_____。

6. 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达到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7.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8.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你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纪要、成交人通知书和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构成我们约束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 我方理解你方不负担我们的任何磋商费用，我方不要求你方对未中标原因作任何解释，也不退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文件、评审办法、采购控制限价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采购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11.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12. 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第一次）

项目名称：

报 价 内 容	磋商报价（元）	工期	工程质量	备注
磋商内容				
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 标 人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三部分 分项报价（附报价书）

注：1. 供应商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涉及的清单使用广联达软件编制进行报价。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上述投标总报价包含了供应商为此项目所支付的其它一切费用，在整个合同期内不做调整。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 标 人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人代表证）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_____ (公司地址) 之_____ (投标人) 法人代表
(姓名、职务)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
代理人，就_____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
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全权代表签字：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参加时，仅提供身份证及其复印件)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全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本授权有效期 (天)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对项目的了解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文字精练、内容具有针对性），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还应附相关图表。

第六部分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单位：（盖章）

承包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本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第七部分 近年承担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磋商文件规定的材料。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投标人：_____（单位全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八部分 项目管理机构

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注：本表填报的人员应满足施工要求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采购人及联系电话

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本次投标所有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九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榆林天泽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榆林天泽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十部分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核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三、信用承诺

（一）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工程类、服务类确定。

(二) 承诺书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2、承诺有效期限一年。

第二次报价表（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吴堡县黄河东渡景区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TZDT 政采 2025-013
供应商名称	
最终报价	人 民 币（大写）：_____ 人 民 币（小写）：_____
工期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第二次报价表（最终报价表）”不装入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结束后有效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提交。“第二次报价表（最终报价表）”自行准备
